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教材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9-562

采 购 人：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一九年四月

特 别 提 示

1、投标人（供应商）注册

投标人（供应商）首先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进行注册，然后按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公共资源项目 CA 办理流程准备齐注册资料，最后到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河南省信息安全电子认证中心）办理，办理地址为金水东路与东风南路交叉口卫华大厦 18 楼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投标文件制作

2.1、投标人（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投标人（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市场主体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ntf)的招标文件。

2.3、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投标人（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将投标文件所有**可编辑内容**（包括投标文件封面、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并将所有不可编辑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扫描件）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

2.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投标人（供应商）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提示投标单位只有“施工单位”和“供应商”身份类型能从主体信息库中

获取资料。若无这两个身份，请尽快添加，并录入信息（需审核通过）和扫描件，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时从这两个身份获取信息库资料]。未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供应商）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2.8、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拒收。

2.9、投标人（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供应商）进行查询。各投标人（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本次采购项目若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请各投标人（供应商）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网址（www.hnggzyjy.c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如有）、二次报价（如有）等活动，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供应商），视为放弃投标。**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6、投标人（供应商）在交易过程中，对招标（采购）文件、招标采购过程和评标结果有异议（质疑）的，均需登录系统提出。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受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的委托,就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教材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有能力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教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9-562 号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教材采购预算金额:670 万,最后以实际预订教材数为准。

中标单位能够按照采购方提出的要求分类包装按时在指定地点发放给每个学生,并保证发放教材数量无误,课前到书率 100%。

报价说明:根据国家有关指导意见及政策要求,其中两课类 0 折扣参与投标竞争。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投标人具有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重大违法记录)。
- 7.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河南省财政厅及招标代理机构有关招标的规定。
- 8.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 9.提供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投标报名: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19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5 月 9 日(北京时间),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com>)”网上,凭领取的企业身

份认证锁（CA 密钥）进行网上投标报名。

2、投标人（供应商）应首先完成用户号名的注册，然后办理 CA 数字证书（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完成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点击中心网站首页的【市场主体登录】按钮，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录入基本信息并扫描上传相关证件。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由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河南省信息安全电子认证中心）办理，办理地址为金水东路与东风南路交叉口卫华大厦 18 楼，咨询电话：0371-96596-0 转人工。

3、标书售价：人民币 300 元/本，售后不退。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1、投标人须完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陆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详见 <http://www.hnggzy.com> 公共服务-办事指南）。

2、招标文件下载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5 月 21 日（北京时间），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人需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2.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2019 年 5 月 22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

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七、开标有关信息：

1. 开标时间：2019 年 5 月 22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远程开标室(一)-7 。

3. 其他有关事项：本次采购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请各投标人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网址（www.hnggzyjy.c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如有）、二次报价（如有）等

活动，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八、公告发布媒体及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九、联系方式：

1. 采购人：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联系地址：郑州市龙子湖高校园区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北门东侧 F2 四楼

联系人：秦老师

联系电话：0371-65790261

邮政编码：450000

2.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 13 号

联系人：冯先生、徐女士

联系电话：0371-65993522

邮政编码：450000

电子邮箱：942201518@qq.com

第二章 招标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本资料表中标注“*”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可导致无效投标或投标不予接收。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	采 购 人：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联 系 人：秦老师 联系电话：0371-65790261 地址：郑州市龙子湖高校园区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北门东侧 F2 四楼
2	项目名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教材采购项目
3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9-562 号
4	项目概况：本次采购项目共 1 个包。
5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 13 号 联 系 人：冯先生、徐女士 联系电话：0371-65993522 邮政编码：450000 电子邮箱：942201518@qq.com 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 户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帐号：8898516010005452
8	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中文译本
	投 标 报 价 和 货 币
9	(1)投标报价为：投标货物采购人指定目的地交货价。 本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 670 万元 (2)从中国国内提供的货物投标报价为：综合折扣 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图书运保费、后期深加工费等。 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运保费、伴随服务费和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

	<p>本次招标项目代理服务费为叁万元，由中标人支付。</p> <p>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按上述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包支付中标服务费（不含税）。</p>
10	<p>投标货币：人民币。</p>
<p>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p>	
11	<p>资格条件：1-9 项有一项不合格不能进入下个环节。</p> <p>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中必须附以下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 * 3、提供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4、提供投标人提供近一年的财务状况报告(最新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5、具有新闻出版管理部门颁发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6、提供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月份依法纳税证明和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 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表和专业人员表； *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9、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4 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扫描件； 10、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p>依据财库〔2019〕9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不再发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p>

	<p>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下材料：</p> <p>(10.1)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其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p> <p>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p> <p>(10.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财库〔2019〕18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p> <p>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的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p> <p>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属于优先采购范围（优先采购指当出现排名并列情况时，优先采购技术部分得分高的，技术部分得分相同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投标报价比例大的，当比例也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决定优先顺序）。</p> <p>11、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参见第一卷第六章格式要求。</p>
12	<p>业绩要求：</p> <p>详见评分办法。</p>
14	<p>投标保证金金额：拾万圆</p> <p>交付方式：银行电汇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收款单位（户名）：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营业部</p>

	银行账号：41050100360809999996040531
15	投标保证金应于开标前提交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6	投标有效期：60 日历天
17	<p>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p> <p>(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hntf 格式，在市场主体系统指定位置上传)；</p> <p>(2) 同时参与多个包的须分开编制递交投标文件。</p> <p>注：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所有可编辑内容（包括投标文件封面、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并将所有不可编辑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扫描件）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章是指个人电子签名或个人电子印章均可。</p>
18	<p>开标方式：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www.hnggzyjy.cn），投标人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p>
19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19 年 5 月 22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0	<p>开 标 日 期：2019 年 5 月 22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远程开标室(一)-7</p>
评 标	
21	<p>评标原则：</p> <p>1、按照“公正、公平”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p> <p>2、坚持招标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标。</p>
22	<p>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p> <p>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原则和评分细则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集中审核，对初步审查合格的投标进行以下各方面的综合评议。每个评委独立评分，取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评委评分可保留小数点后 2 位。评标委员会将根据综合评分高低，推荐中标候选人。</p>

	评标细则：以招标文件第二卷第七章评标方法及标准的相关规定的为准。
23	付款条件的偏离：不接受
24	所选方案：不适用
25	<p>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2）政府采购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3）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政策；（4）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政策；（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6）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p> <p>上述政府采购政策的具体约定详见本招标文件所述内容。</p>
授 予 合 同	
26	数量增减变更：不超过标书要求且 $\leq 10\%$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货物及伴随服务。

2. 定义

2.1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2.2 采购人：“招标资料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3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以下简称代理机构）。

2.4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是指集中采购机构代理目录及标准规定的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中项目的采购活动。

2.5 投标人：指已按规定获取了该项目的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或服务商。

2.6 货物：图书采购、运输、技术资料、售后服务、版图采购及编目、加工业务外包项目及其他类似伴随服务。

2.7 业绩：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且已供货（安装）完毕的合同及相关证明。

2.8 合格投标人

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投标人具有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重大违法记录）。

7)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河南省财政厅及招标代理机构有关招标的规定。

8)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

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9) 提供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9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10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4 知识产权

4.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响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2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5 联合体投标

5.1 除非本项目明确要求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外，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投标，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5.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

5.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应当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交易中心。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5.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5.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 投标签章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章：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 CA 密 钥窗口办理电子认证，且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投标文件 (*.hntf 格式或*.nhntf 格式) 须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7 市场主体信息库

- 7.1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面向全国征集注册投标人市场主体。
- 7.2 入库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清晰度由投标人负责、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只负责对投标人所提供的入库资料原件与上传扫描件进行比对；本项目所需市场主体库资料有效性由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核。为确保投标文件通过评审，投标人应及时对入库资料进行补充、更新。如因前款原因未通过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评审，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 7.3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未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
- 7.4 有关市场主体库的更多信息，请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询。

8 采购信息的发布

- 8.1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指定网站上及时发布，包括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www.hnggzy.com)。

二. 招标文件

9 招标文件的构成

- 9.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招标资料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合同（格式）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二卷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第七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八章 招标项目要求

- 9.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废标的风险。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

- 10.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规定的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 10.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10.4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11 招标文件的修改

- 11.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
- 11.2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www.hnggzy.com）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 11.3 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12 投标语言

12.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交易中心/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13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13.1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14 投标报价

14.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如实填写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4.2 合同的地点合同的地点为招标人指定地点，投标人在报价中所填报的价格均包含完成该项目的图书采购价（实洋）包含货物的（含相关附件、材料）价款、运输费、装卸费、配送费、检测费、保险费用、税费及其技术和售后服务费等等一切有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向中标人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15 投标货币

15.1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前，投标人应按“招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数额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足额到达指定账户。

16.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避免因投标人的行为带来的损失。采购人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6.3 投标保证金应以人民币计，并可采取银行电汇等非现金形式在投标截止前按采购编号、按包分别提交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账户。

16.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予以拒绝。

16.5 交易中心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标人按规定向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后，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6.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在投标文件中有意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

(4) 中标人未能在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应自投标规定的开标日起，在“招标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交易中心/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会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但可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8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18.1 投标文件如不一致时，按下顺序确定其投标文件效力：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8.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ggzy.com)” 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18.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ggzy.com)” 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18.4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所有可编辑内容（包括投标文件封面、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并将所有不可编辑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扫描件）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

18.5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18.6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提示投标单位只有“施工单位”和“供应商”身份类型能从主体信息库中获取资料。若无这两个身份，请尽快添加，并录入信息（需审核通过）和扫描件，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时从这两个身份获取信息库资料]。未市场主体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

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18.7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拒收。

18.8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18.9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www.hnggzjy.cn），投标人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本项目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不做要求。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到市场主体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 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86095959。

21 投标截止期

21.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资料表”中载明的方式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指定位置。

21.2 采购人和交易中心/代理机构可以按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限。

22 迟交的投标文件

22.1 交易中心将拒绝并退回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3.2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

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规定被没收。

五. 开标与评标

24 开标

- 24.1 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在“招标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 (www.hnggzyjy.cn), 投标人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 24.2 开标前, 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 (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 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 请各投标人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网址 (www.hnggzyjy.cn),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 (如有)、二次报价 (如有) 等活动, 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 视为放弃投标, 项目负责人在、监督员监督下解密所有投标文件。
- 24.3 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或在规定时间内一直解密失败导致解密不成功的, 视为放弃投标。
- 24.4 投标人报名成功后, 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 而导致的解密失败, 视为放弃投标。
- 24.5 开标前, 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 确认无误后开标。
- 24.6 开标时, 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 以及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

25 评标委员会

- 25.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采用综合评分法, 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 25.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 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或技术复杂的项目或社会影响较大,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按豫财购[2002]27 号文由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25.3 招标采购单位就招标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 不得再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6.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 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 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交易中心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投

标人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请各投标人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网址（www.hnngzyjy.cn），在线进行答疑澄清（如有）活动，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答疑澄清的投标人，视为放弃答疑澄清权利，因此承担评标委员会对其作出的不利判断，假如要求答疑澄清的内容，投标人拒绝答疑澄清或未按规定程序和时间进行答疑澄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判断影响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将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26.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6.3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7 评标

27.1 资格性检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依据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对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按照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7.2 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7.2.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7.2.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7.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7.2.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投标文件的澄清规定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7.3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7.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交易中心、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7.5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27.6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27.7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 (1) 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3)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电子签章的；
- (4) 投标有效期、交货期、付款方式不满足要求的；
- (5)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8 投标的评价

28.1 评标委员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8.2 根据“招标资料表”中列出评标因素，规定量化方法，并以此作为计算评标价或综合评分的依据。

29 评标价的确定

29.1 对于投标人为监狱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及其投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生产的，将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评议，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一次报价为准。

29.2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

会监督。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9.3 按照评标方法和标准产生的评标价仅限于评标的比较，对中标价没有任何影响。

30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30.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30.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30.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30.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30.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30.6 评标结束后，概不退还投标文件。

六 授予合同

31 合同授予标准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标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的除外。

32 评标结果的公示

32.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32.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www.hnngzy.com）上公告中标或成交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2.3 投标人若对评标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的程序，登录系统进行质疑和投诉，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交易中心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

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4 中标通知书

34.1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34.2 交易中心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34.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5 签订合同

35.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进行合同谈判。

35.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5.3 如采购人对中标人拒签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的相关法律责任来追究，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6 履约保证金

36.1 在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应采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数量、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7 其他

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执行，在此情况下，交易中心和采购人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评标得分较高的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教材采购合同（样本）

购书方(甲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供书方(乙方)：

_____委托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9-562 号，经过公开招标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项目内容

本合同所指教材为甲方 2019-2020 学年秋季、春季教材项目，具体数量、种类由甲方依据教学计划制定教材计划，乙方严格按照教材计划供书，变更教材计划应履行计划变更手续。

2019-2020 学年春季、秋季教材**预算实洋（万元）**：_____最后以实际预订教材数为准。

交货地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老校区、新校区）

二、教材供应质量、服务和期限

1、乙方接到中标通知五个工作日内签订供货合同，并在签订合同之前交纳 50000 元履约保证金；若不按时签订供货合同或不交纳保证金者，视为自动放弃中标，在此情况下，交易中心和采购人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2、乙方必须按甲方提供的教材征订信息(含教材名称、主编、出版社、出版时间、书号、版次、单价、订数)准确无误供应教材，无论甲方订购教材数量多少，乙方必须准时供应。同时，按照甲方要求的品种和数量，在接到甲方提供的教材征订单 3 个工作日内将订单所列教材信息反馈给甲方；如果有个别版本出版社无书，须提供该出版社联系电话以备甲方核实，若事实不符，则以不诚信为据，解除与其签订的供货合同并不再退还履约保证金。

3、乙方在接到订单后 15 日内提供教材种类的 80%，30 日内供货完毕；并按甲方的要求，根据学生用书（包括教师用书）不同专业、按系对教材进行分检，并保证按计划、按时、准确无误将教材发放到学生手中（甲方可为乙方提供临时存书和发书场地），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如果乙方（15 日内）不能按时供货（到货不足所中标段的 80%的），视为不守信单位，要赔偿支付甲方本次所中标段教材总码洋的 200%货款，甲方有权解除与其所中整个标段的供货合同，且不再退还履约保证金。

4、乙方所供教材的外包装上必须注明使用专业、教材名称、出版社、价格、数量及供货单位。凡外包装不注明以上明细的乙方，将按不履行为据，扣除其履约保证金的10%作为赔偿。送货时要提交所送书目的详细单据及电子版单据。所供教材若有残缺、破损或质量等问题，乙方应无条件在7日内退换。中标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甲方为乙方提供临时存书和发书场地），甲方不支付报价以外的运输等其它费用。

5、鉴于学校有其自身的特殊性，因教材计划变更、新生报到时间先后、转学、转专业等多种因素，出现多订、少订等情况，甲方根据教学要求可随时调整教材计划和教材版本，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甲方提供的追补教材订单(品种和数量不限)，并保证在15天内送达指定地点，同时负责剩余教材的退货处理，所有退书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追补教材的折率与中标价的折率一致）。结算时，根据学生最终实际用书数量进行结算，对账时有差异可以学校结算为准。

6、乙方协助学校汇总发书信息，按时、保质、保量向学生供应教材，并免费赠送每品种1本教师用书。

7、乙方应定期（每年4月、10月）向甲方提供由新华书店总店组编的《全国大中专教材用书汇编》目录及光盘。

8、乙方要提供“零库存”服务。凡是甲方在乙方所采购的教材，乙方应满足一切退货要求，退货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中标单位必须每学期在两个校区各派出至少1名工作人员驻招标方规定的地点办公两个月，办公时间为招标方的正常上班时间，集中发放（销售）教材期间，双休日应照常办公。主要工作为教材信息的收集整理和统计，负责组织两个校区所有教材的发放、教材科库房管理和维护等；并负责所中标包号教材的接收、发放、退货、清算对账等一切相关工作，对收货时的短缺、多发、错发等问题及时予以解决。

三、付款方式及期限

1、甲方所订购教材采用先供货后付款的方式，结算标准（折扣率）如下：

项目	项目名称	货物需求类别	折扣率%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教材采购	两课类	
		综合类	

2、乙方必须开具有税务部门印鉴和本单位印鉴的国家正规国税发票。

3、教材发放完毕并确认无误后，秋季教材于___年___月___日前结算完毕；春季教材于___年___月___日前结算完毕。

四、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教材，拒付货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该学期货款总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付的教材品种、数量、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供方向需方偿付该学期货款总额（码洋）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3、提供盗版教材，由供方负责将所有盗版教材全部收回，并向需方偿付该学期货款总额（码洋）的百分之六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五、其它

1、因教材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定的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2、因履行合同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5、本合同期限为一年。

6、合同签订地点_____。

7、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陆份，乙方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日期：

日期：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9-562 号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一、投标诚信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和采购人名称）

在本次_____（填写招标编号）投标活动，我公司郑重声明如下：

1、如我公司近三年内早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纪或有不良行为记录或被列入黑名单等事件发生，将接受我单位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同时接受招标代理机构不予以退还我单位的投标保证金的处罚。

2、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提供的所有证明文件，均是真实的，一旦发现有虚假材料，我公司承诺，1—3年之内不再参与河南省内组织的一切采购活动。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署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豫财招标采购-2019-562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函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 _____ 职务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签署此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

特此证明。

投 标 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三、投 标 函

致：_____（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和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的投标邀请（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9-562号），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开标一览表中所提供和交付本项目（项目编号：_____）图书的综合折扣率为_____（文字表示：_____）。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 本投标自开标日期有效期为_____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 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 我们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7) 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资格申明

4.1 基本情况

- 1) 投标人名称
- 2) 地址
联系电话、传真
- 3) 成立或/注册日期(提供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 法定代表人
- 5) 企业简介

4.2 财务状况

- 1) 固定资产
- 2) 流动资产
- 3) 长期负债
- 4) 流动负债
- 5) 资产净值
- 6)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地址
- 7) 最近三年每年的营业总额

年份	业务总额	国内	出口

8) 资产负债表：提供由会计事务所审核的最新年度的财务报表，后附详细内容。

9)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兹证明以上陈述是真实的、准确的，所需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均已提供，我们同意按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 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授权代理人(个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电话及传真号码

电子邮件

4.3 近三年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我公司承诺：

我公司近三年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能承担招标项目供货能力和服务的企业。

若我公司承诺不属实，同意取消本项目投标资格，并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接受处理。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4.4 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固定格式）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4.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表和专业人员表

(一) 履行合同所需的专业设备表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用途	使用年限	自由或租赁

注：供应商应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对“履行合同所需的专业设备表”进行填写。

(二) 履行合同所需的技术人员表

序号	岗位名称	姓名	年龄	性别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联系方式	备注

注：供应商应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对“履行合同所需的技术人员表”进行填写。没有的信息可以以“/”填充。

4.6 依法缴纳税收凭证及社会保险基金证明

【附：2019年1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纳税证明和缴纳社保证明，属于国家免税政策支持不需要缴纳或达不到起征点的应当提供证明材料】

附表： 企业社保及纳税情况

序号	材料名称	查看

注：此部分材料应上传至投标文件-评审资料-企业社保及纳税情况项，不在企业社保及纳税情况项显示的资料，视为非信息库上传的证明材料，认定为无效证明材料。

4.7 财务状况报告

【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需附开户许可证）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注：参考《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号）规定，审计报告应当由两名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并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在年度审核时间内方为有效。

附表： 企业财务情况

企业财务情况	
序号	年度

序号	证书名称	查看

注：此部分材料应上传至投标文件-评审资料-企业财务情况项，不在企业财务情况项显示的资料，视为非信息库上传的证明材料，认定为无效证明材料。

4.8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或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者其他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

附表：其他投标材料

其他投标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序号	证书名称	查看

注：此部分材料应上传至投标文件-评审资料-其他投标材料项，不在其他投标材料项显示的资料，视为非信息库上传的证明材料，认定为无效证明材料。

4.9 信用查询截图

【附：“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4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扫描件】。

4.10 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证明资料（如采购范围内包含）

按照招标资料表第11项12条有关内容，附证明资料。

4.11 投标保证金交款凭证

【附：银行转账凭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复印件】

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为有效。

4.12 其他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4.13 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仅供中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参考)

开具日期:

致: (名称)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年__月__日就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人民币支付总额(货币数量) 万元人民币,并以此约定如下:

- 1、 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换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货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 2、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 3、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 4、 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签字人签名

公章

五、投标人获得资质和代理资格证明文件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注：后附相关资格和认证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六、投标报价表格

开标一览表

附表一：

金额单位：折扣率

项目名称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教材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质量保证期	_____年
投标保证金	_____万元
投标有效期	_____日历天
其他声明	_____（填写“响应或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二：

投标人名称：（此处填单位名称并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货物需求类别	折扣	综合折扣
华北水利水电 大学教材采购	两课类		
	综合类		

注：1、教材实洋按实际供书计算。

2、折扣=1-[(码洋-实洋)/码洋]（注：图书采购价=图书码洋×折扣）。

3、综合折扣等于（两课类折扣+综合类折扣）/2 得出的平均折扣，用于评标时投标报价得分的计算。例如：计算得出的平均折扣为 7.5 折，即综合折扣率为 75%（投标总报价大写填写为百分之柒拾伍，小写填写为 75%）。

4、合同执行时以各类教材的折扣价签署供货合同。

5、特别说明：如投标人综合折扣计算错误的，评委会不再予以修正，评标时直接以其他投标人的综合折扣最大值给予投标报价的分计算。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七、投标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的回应	备注	
	(招标项目要求, 投标人应当逐条一一列出, 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由此带来的风险)	(若有不符合的条款, 请如实填写, 否则其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		
其它要求和回应				
序号	类别	招标文件要求	回 应	备 注
			能否满足(如不满足, 加以说明)	
1	质量保证承诺书			
2	交货期			
3	交货地点			
4	付款方式			
5	售后服务			
6	供货率			
7	资格、资质、技术证明文件等			
8	技术力量、管理水平、信用等级等			
9	其它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八、2016 年以来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图书类型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项目单位联系人电话

注：投标人需附相关项目的完整的业绩证明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完整的业绩证明包中标通知书、完整的供书合同）（此表可延长）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九、售前售后服务承诺书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编号：_____采购项目（项目名称_____），我方承诺，如果我方成交，将保证按下列承诺执行，投标人需详细说明。

- 1、教材到货率、到货速度保证承诺；
- 2、未到教材提醒承诺；
- 3、教材订单发订、过程跟踪、教材质量检查、送货、现场发书、退换货、补书等流程中所能提供的服务及其保障方案；
- 4、中标单位必须每学期在两个校区各派出至少 1 名工作人员驻招标方规定的地点办公两个月的承诺；
- 5、教材质量保证的内容、形式；
- 6、对教材订单紧急采购的响应速度；
- 7、对订单调整要求的反应能力；
- 8、教材包装质量、运送及时性和搬运的到位程度；
- 9、教材储备情况；
- 10、其他服务承诺。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十、投标人及投标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			
	（ ） 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企业。			
	（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节能产品是指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的产品（区分强制和优先）；环境标志产品是财库〔2019〕18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请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材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 单位的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注：提供其他(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可以提交制造企业的承诺函(未提交的视为放弃此项权利)，承诺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制造商提供承诺情况与事实不符的，投标人承担连带责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1. 若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进行核定。

3. 对于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生产商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评标价格扣除按财库〔2011〕181号文件中最低比例6%扣除。

4.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第二卷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	买方名称： <u>华北水利水电大学</u>
2	<p>履约保证金：</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在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应采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数量、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履约保证金金额：50000 元人民币。</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交纳方式：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汇(存)入采购方指定银行帐户：</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开 户 名 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帐 号：16060101040007091</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开 户 行：农行农业路支行</p> <p style="padding-left: 2em;">（请中标人交纳、退还履约保证金前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国有资产管理处开具证明后前往采购方财务处办理相关手续。）</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履约保证金退还：货物验收合格，所有资料正式交接完毕，交付发包人使用后 15 个工作日内退还。</p>
3	<p>履约保证金形式：转账。</p> <p>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交纳履约保证金（函）后，签订合同。</p>
4	目的地：招标文件中指定的交货及安装地点。
5	免费维修与更换缺陷货物的期限为卖方收到买方通知后 7 天内完成。
6	付款方式：详见合同。
7	卖方通知送达地址：按用户指定地点、指定进度发货。

第七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投标文件初审

开标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评标委员会根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一) 资格性审查

按照采购文件“第二章 招标资料表”“第 11 项中所列资格条件的(1)-(9)”条款进行审查。

(二) 符合性审查

按照以下表格中的条款进行审查。

序号	评审标准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1	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证金形式		
2	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电子签章		
3	投标有效期：60 日历天		
4	交货期：接到订单后 15 日内提供教材种类的 80%，30 日内供货完毕		
5	付款方式		
6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结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澄清有关问题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三、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进行计分评标，各个供应商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各项打分的总和的算术平均值，计算过程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 2 位，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四、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推荐综合总得分最高者为中标候选人。

评分细则

1、投标报价（4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综合折扣×40分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最低综合折扣。

有效投标人是指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核未被废标的所有投标人。

2、技术部分（25分）

出版社授权书或代理协议书(25分)

特别说明：为杜绝供应商提供虚假印章授权行为发生，保证所供教材属正版合法出版物，每个授权须符合下列要求，否则按无效授权处理，要求如下：授权书必须是原章、原件（不接受其他形式印章或彩色打印的授权），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及其他出版社授权书原件扫描件上传到电子投标文件中。

要求投标人有一定的供货能力，有正规的进货渠道，与各出版社有长期交易经验。投标人提供“招标项目要求”中20个重点出版社针对本次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招标采购教材所出具的专项授权书，同时提供授权单位(出版社)开具的销售发票及被授权单位的付款凭证并按编号顺序装订(特别说明:出具授权单位必须使用公章,加盖下属的发行部门和销售部门印章的授权书无效)。其中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和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的授权书可以是针对河南区域有效年度授权书或本项目专项授权书。少于20个（不包括20）的每少一份授权书扣4分，扣完为止。

3、商务部分（22分）

（1）业绩合同（10分）

2016年1月1日以来供应的类似业绩合同额度100万以上的（含100万）及配套中标通知书，每提供一套得2分，最多得10分。完整的业绩证明包含中标通知书、完整的供书合同，缺一不可，材料不全不得分。

（2）企业信用（3分）

投标企业信用评估等级为AA的得2分，AAA的得3分，其他的得0分。

（3）提供近一年社会保险局出具的单位参保证明，本单位员工参保人数。本单位员工参保人数用M表示， $M < 5$ 的，得1分， $5 \leq M < 10$ 的，得2分， $M \geq 10$ 的，得3分。

（4）提供企业仓储面积用S表示， $S < 1000M^2$ 的，得2分， $S \geq 1000M^2$ 的，得3分。（须提供产权或租赁协议）

（5）具备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体系认证证书、健康体系认证证书，每项得

1分，共3分。

注：以上商务部分要求中的证书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上传到电子投标文件中。证书的有效性以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查询专区—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众查询结果的截图，且查询结果的内容状态显示有效为准（投标文件中附截图）。

4、服务承诺（10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实质性内容的优惠服务承诺打分：

（1）教材到货率、到货速度保证承诺（好2分，一般1分，差0.5分）；

（2）未到教材提醒承诺（可否主动及时提醒、统计和说明，何种通知方式）（好2分，一般1分，差0.5分）；

（3）教材订单发订、过程跟踪、教材质量检查、送货、现场发书、退换货、补书等流程中所能提供的服务及其保障方案是否有力、合理、且对账时有差异可以采购人结算为准。（好3分，一般2分，差1分）。

（4）中标单位必须每学期在两个校区各派出至少1名工作人员驻招标方规定的地点办公两个月（好3分，一般2分，差1分）

5、综合评议（3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为本次招标项目所提供的服务方案、保证措施及投标文件完整性、规范性、有效性及投标文件提供的各项证明文件等进行分档打分：一档2-3分；二档0-1分。

说明：

（1）投标人最后得分为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

（2）本次招标的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总得分最高者为中标候选人。

（3）投标人若提供虚假证明文件一律没收投标保证金并作废标处理。

第八章 招标项目要求

一、教材采购服务要求

1. 中标单位要保证所供教材的质量，并按照采购方要求的品种和数量，在接到采购方提供的教材征订单 3 个工作日内将订单所列教材信息反馈给采购方；如果有个别版本出版社无书，须提供该出版社联系电话以备采购单位核实，若事实不符，则以不诚信为据，解除与其签订的供货合同并不再退还履约保证金。

2. 供货要求：中标单位在接到订单后 15 日内提供教材种类的 80%，30 日内供货完毕；并按采购方的要求，把教材按专业、种类分类放置到指定地点，且点验无误；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单位负担。如果中标单位（15 日内）不能按时供货（到货不足所中标段的 80% 的），视为不守信单位，要赔偿支付采购方本次所中标段教材总实洋的 200% 货款；采购方有权解除与其所中整个标段的供货合同，且不再退还履约保证金。

3. 中标单位所供教材的外包装上必须注明使用专业、教材名称、出版社、价格、数量及供货单位。凡外包装不注明以上明细的中标单位，将按不履行合同为据，扣除其履约保证金的 10% 作为赔偿。送货时要提交所送书目的详细单据及电子版单据。所供教材若有污损、破损、图文不清、错页、缺页、漏页、倒装、缺附件及与订单不符的教材等问题，中标单位应无条件在 7 日内退书或调换。中标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由此造成的损失及费用全部由中标人承担，采购方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其它费用。

4. 为了更好使采购方了解教材出版情况，中标单位应定期（4 月、10 月）向采购方提供由新华书店总店组编的《全国大中专教材用书汇编》及光盘。

5. 中标单位要保证提供的教材是正规出版社出版的正版教材。若发现有非正版教材，经出版社或新闻出版管理部门确认后，采购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单位，终止合同并扣留全部书款。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由中标单位承担。

6. 中标单位要提供“零库存”服务。即凡是采购方在中标单位所采购的教材，中标单位应满足一切退货要求，退货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7. 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单位标书中的承诺条款与本合同不符的内容以本合同为准。

8. 中标方所供教材必须是招标方预订的，由正规出版社出版的正版教材。一旦发现盗版教材，中标方应负全部的法律、经济责任，招标方将保留追究中标方法律连带责任和经济责任的权利；

9. 招标方预订的教材，中标方的订到率应不低于 98%，课前到书率达到 100%；

10. 如果所订教材因出版社无书供应或出版时间有问题时应在接到征订单后 3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告采购方，并主动告知出版社的出书情况和供书时间，以便更换调整教材，否则供书商将承担该类书款总码洋的 5 倍罚款；

11. 因教学计划调整、所订教材需要补订和增订时，中标方无条件接收采购方提供的补订和增订教材订单，并保证在 15 天内送达采购方指定的地点；

12. 补订和增订教材的折扣率与中标价的折扣率一致；

13. 教材采购后（包括网络课程光盘），中标方负责打包，附列清单。内容包括 ISBN、书名、版次、编者、出版社、选用教学区、单价、数量、总码洋以及折扣后的实洋，期间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14. 教材运输由中标方将招标方订购的教材安全、完好地送达，并搬运至招标方指定的地点。期间产生的诸如运输装卸费、归整、清点、分拣、发放等费用由中标方负责支付。在教材交接完毕之前发生的遗失、破损等所造成的损失由中标方负责；

15. 中标方在提供教材时，应按订单量的 100% 供书，以防止所供教材中有错页、缺页、漏页、倒装、污损、错误等情况出现，若该情况的教材数量超过订单量的 1%，中标方应立即无条件提供新书。

16. 在教材发放之后，若学生反映教材没有质量问题，学校将把所有超额教材在商定的时间内退还供货方，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有供货方承担。

17. 中标方须提前向招标方提供《全国大中专教学用书汇编》和其它主要出版社的教材目录 8 套，以供查阅、征订。

18. 中标单位必须每学期在两个校区各派出至少 1 名工作人员驻招标方规定的地点办公两个月，办公时间为招标方的正常上班时间，集中发放（销售）教材期间，双休日应照常办公。主要工作为教材信息的收集整理和统计，负责组织两个校区所有教材的发放、教材科库房管理和维护等；并负责教材的接收、发放、退货、清算对账等一切相关工作，对收货时的短缺、多发、错发等问题及时予以解决。

19. 中标方在供应教材时，每一种教材均向招标方免费提供一本以做备案。

五、其他要求

1. 货款结算：

1.1 中标方将预订教材送达采购人指定的集中地点并验收入库，大一新生教材集中发放结束 2 个月后，采购人退还中标方该批次剩余教材，完成退书后结算该批次全部教材款，大二、大三、大四教材发放时由中标方和购书学生当场结算。

1.2 在结算过程中,中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发票管理的相关规定开具发票,并在同一张发票上反映其码洋、销售折扣、实洋三项内容,采购人收到发票后即按实洋付款。

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交以下文件和资料:

- (1) 采购人资料,包括采购单位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 (2) 供应商资料,包括供应商单位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开户名称和开户行账号;
- (3) 由采购方签字的资金申请单;
- (4) 抬头为 XXX(采购单位)的普通发票复印件;
- (5) 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 (6) 合同原件和扫描件;
- (7) 投标文件电子版。

注:中标通知书上写有合同编号

2. 验收标准:

2.1 中标方提供的教材必须是招标人预定的教材,必须是正规出版社的合法出版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书的各项规定。

2.2 中标方提供的教材数量、金额、质量以招投标双方验收人员实际验收的情况为准。

3. 授权要求

要求投标人有一定的供货能力,有正规的进货渠道,与各出版社有长期交易经验。投标人提供以下 20 个重点出版社针对本次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招标采购教材所出具的专项授权书,同时提供授权单位(出版社)开具的销售发票及被授权单位的付款凭证并按编号顺序装订(特别说明:出具授权单位必须使用公章,加盖下属的发行部门和销售部门印章的授权书无效)。原件须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里,副本提供复印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应为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其中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和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的授权书可以是针对河南区域有效年度授权书或本项目专项授权。

1. 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2.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3. 人民邮电出版社有限公司
4. 电子工业出版社有限公司
5. 郑州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6.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7. 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8.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有限公司
9. 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0. 清华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11. 机械工业出版社
12.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13.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14.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15. 黄河水利出版社
16. 科学出版社（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7.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18. 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19. 武汉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20.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4. 保证采购人委托采购的教材，能按采购方要求的到货时间、品种、数量、免运费送至采购方指定的地点。将教材按采购方提出的要求分类包装并按时在指定地点发放给每个学生，并保证发放教材数量无误，确保每个缴费的学生都有教材。